



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服务手册

第一章 机构简介

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GZAA），是由华南地区从事广告行业的企业单位按自愿平等原则组成，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非盈利性行业组织。协会原称广州市广告协会，成立于1986年11月。2006年12月根据相关规定进行改制，实行民间化和自治性，是全国首批脱钩的广告行业组织。发展至今，已成为具有相当影响力的品牌社会组织。

截至目前，现有会员企业260余家，涵盖广告行业涉及的全部所有制企业，如：省广集团、广旭整合、因赛集团、奥美集团、阳狮集团、交易会广告、南网传媒、广州电通等。会员及其作品在长城奖、黄河奖、戛纳、伦敦华文、艾菲、金投赏、金鼠标、IAI、TMA等国内外大型创意赛事中屡获殊荣。自改革开放以来，许多家喻户晓的广告作品及营销奇迹都出自协会会员之手，对中国广告业的贡献处处可见。

一直以来，协会紧密围绕“服务行业自律、反映行业诉求、服务行业发展”三项职能，秉承“专业创新·链接价值”的理念开展业务工作。积极沟通政府，搭建政企沟通平台，为企业和社会提供各种公共服务，积极参与行业管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优化行业营商环境，激发行业市场活力，推动行业蓬勃发展。

每年进行十佳广告公司、广告企业资质认定、信用等级评价、杰出广告人等各项行业评选；统筹举办各类大型峰会论坛、专业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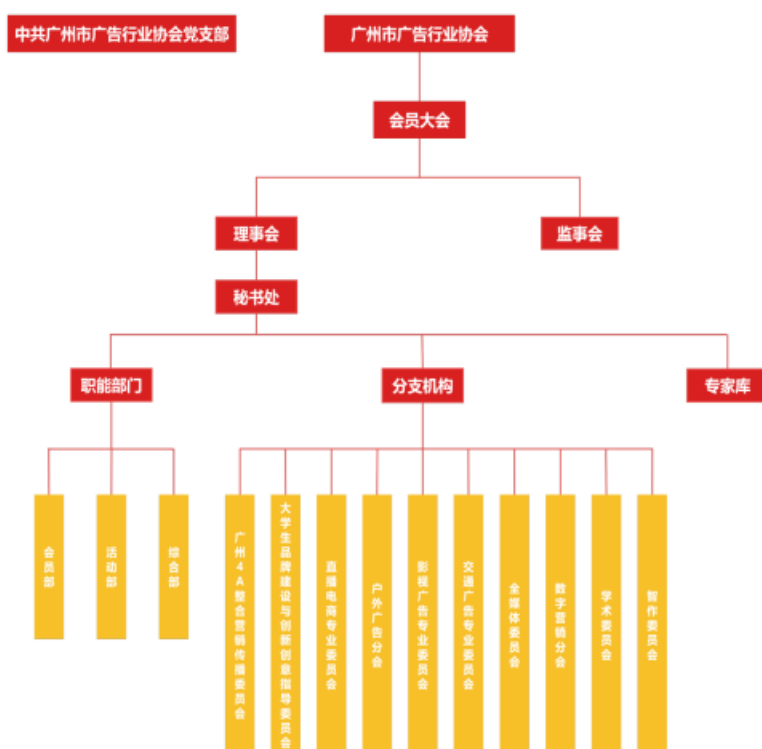


座，先后成功举办“‘1212广告中国’论坛”、“广州国际品牌节”、“广州4A干货大会”、“TMA移动营销峰会”等品牌峰会论坛，为会员提供前沿与高端趋势的交流平台。

协会下设十个分支机构，分别为整合营销传播专业委员会（广州4A）、户外广告分会（广州OAC）、影视广告专业委员会（广州TVC）、交通广告专业委员会（广州TAC）、大学生品牌建设与创新创意指导委员会、直播电商专业委员会（广州LEC）、全媒体委员会（广州MAC）、数字营销分会、学术委员会和“智”作委员会，服务覆盖各垂直细分领域。

协会实力雄厚、资源丰富、专业性强，代表着中国广告专业力量的成长指标。协会尊重每一位会员，全体会员共同分享协会荣耀，共谋广告行业发展大计！

第二章 组织架构





第三章 党建指导

为了加强党的领导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党支部在行业中的模范带头作用，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依据《中国共产党章程》有关规定于2013年12月正式成立中共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支部。党支部由钟敏雄同志担任协会党支部“第一书记”、廖美灵同志担任党支部书记，党支部在上级党委的带领下创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机制、推动社会组织及会员企业向上发展。切实加强党员同志的引导工作，推动行业党建工作稳步发展，今后将继续结合广州市广告行业的特色，将党建活动与行业协会活动有机结合，务求党建活动工作活跃起来。未来，中共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支部将在上级党委的指导下，继续发挥带头模范作用与党员队伍建设工作。

第四章 会员服务内容

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对遵守《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积极履行会员义务的会员单位，提供如下服务：

一、副会长单位

（一）参与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负责人会议、理事会、会员大会等，参与重要工作的研究讨论和重大事项决策。

（二）指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或负责人级别）担任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副会长，获得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授予的副会长单位牌匾，并享有“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的荣誉和社会交



往的身份，经授权可代表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参与相关活动。

（三）优先获得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及分支机构提供的专业培训等专业支持服务。

（四）优先推荐参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组织的会议，优先推荐参与行业、跨行业的高端论坛、沙龙，优先参与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承办的相关活动。

（五）优先参与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及相关单位举办的培训、高端沙龙及交流活动。

（六）履行会员单位义务，享有会员单位权利。

二、理事单位

（一）参与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理事会、会员大会等，参与重要工作的研究讨论和重大事项决策。

（二）指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或负责人级别）担任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理事，获得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授予的理事单位牌匾，并享有“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理事单位”的荣誉和社会交往的身份，经授权可代表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参与相关活动。

（三）优先获得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及分支机构提供的专业培训等专业支持服务。

（四）优先推荐参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组织的会议，优先推荐参与行业、跨行业的高端论坛、沙龙，优先参与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承办的相关活动。

（五）优先参与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及相关单位举办的培训、



高端沙龙及交流活动。

（六）履行会员单位义务，享有会员单位权利。

三、会员单位

（一）参与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会员大会，参与工作研究讨论和事项决策。

（二）获得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授予的会员单位资格证书，并享有“广州广告行业协会会员单位”的荣誉和社会交往身份，经授权可代表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参与相关活动。

（三）定期不定期将政府支持行业发展的各种政府购买服务、扶持政策、资质资金等政策信息送达会员参考，帮助会员了解掌握相关政策，对特殊重大事项，必要时可协助与政府部门进行沟通。

（四）合作交流服务。参与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开展的年会、分享沙龙、走访交流及专业培训等活动，参与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组织的对外交流活动。

（五）业务咨询服务。提供政府扶持行业、规范行业健康发展的有关政策信息，给予相关咨询服务以及指导协助。

（六）宣传推广服务。利用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自媒体免费推广传播会员信息动态。

（七）拓展合作服务。利用战略合作平台，帮助会员开拓资源、促进交流、促成合作；协助邀请有关领导、专家学者、行业领袖等担任组织顾问。

（八）资源整合服务。优先给会员提供项目服务指导，提供信



息，帮助梳理资源，搭建会员资源服务平台，促进会员内部资源共享，协同发展。

第五章 会员管理办法

一、入会

根据章程规定，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会员为本行业的经济组织，只设立单位会员，不设立个人会员。会员职务分为会长、副会长、理事和会员。根据章程，会员入会、职务变更及退会须提交申请，经秘书处审批，提交理事会审议。

（一）入会条件

1. 拥护本会的章程；
2. 有加入本会的意愿；
3. 在本行业领域内具有一定的影响；
4. 应持有企业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
5. 生产内容正面，不违背国家倡导的道德理念；
6. 积极维护行业、行业协会的合法权益。

（二）入会程序

1. 凡欲入会者，需向市广协索取《入会申请表》填写；
2. 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入会申请表》、《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电子版的会员企业简介（200字文字简介及详细的企业介绍）、LOGO等入会申请相关材料；
3. 秘书处收到企业入会申请资料之日起，对企业提交的材料进



行初步审核并到申请入会企业进行实地走访，并把企业情况提请理事会审议，理事会将根据企业提交材料作出同意或未同意入会的决定；

4. 审议通过后，秘书处将在3个工作日内给申请单位发送《入会确认邮件》，申请单位根据邮件指引完成会费缴纳；

5. 确认完成会费缴纳后，秘书处将统一开具《广东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由理事会或理事会授权机构颁发《会员证书》。

注：《入会申请表》、《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需寄送纸质材料到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秘书处(寄送信息：广州市海珠区聚德北路29号up智谷B1栋五楼南区，黄敏怡 15014277072)

二、会员职务变更

会员入会后，如需变更会员职务，须联系秘书处，并提交相关申请表的盖章原件。申请材料经秘书处讨论后，提请理事会审议，由秘书处通知审计进程和结果，并跟进后续工作。

届中变更和增补理事会成员（除会长外），由理事会决定，向全体会员公告，并经会员大会追认。若变更和增补的理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会员大会追认表决中未通过的，其资格终止。

三、会员信息变更

（一）会员一般信息变更

申请变更负责人、事务联系人、住所及联系方式的须向秘书处提交以邮件形式提交经申请公司加盖公章的《会员基本情况表》。

（二）会员名称及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



申请变更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含负责人）的需向秘书处提出变更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

1. 加盖公章的《变更申请表》；
2. 加盖公章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3. 法定代表人（含负责人）变更的，还需提交“法定代表人简历”；
4.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秘书处在收到符合要求的申请材料后，将在10个工作日内向会员发出收悉确认函。

四、退会

会员退会应联系秘书处获取《退会申请书》并提交申请书盖章原件，经挽留仍坚持退会的会员经本会会长或法定代表人同意后丧失会籍，待召开下一次理事会时追认。退会后交回会员证书。会员如有严重违反章程的行为，经理事会表决通过，予以除名。

第六章 会费缴纳

一、会费标准

会长单位年度会费20000元；

副会长、监事长单位年度会费15000元；

理事、监事单位年度会费6000元；

一般单位会员年度会费3000元。



二、缴纳时间

会员应及时缴纳会费，会费应于每年的5月1 日前缴讫。

三、缴费方式与流程

银行汇款或转账

户 名：广州市广告行业协会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河路支行

账 号：44001583303050333982

联系人：黄小姐 电话：83482437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聚德北路29号up智谷B1栋五楼南区

收取会费后将开具广东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